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北京控股有限公司
BEIJING ENTERPRISES HOLDINGS LIMITED

(根據公司條例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網址: www.behl.com.hk)

(股份代號: 392)

海外市場公告

附件為北京控股有限公司之附屬公司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於

深圳證券交易所刊發之

公開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券獲得核准的公告

於本公佈日期，北京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王東先生、張虹海先生、李福成先生、白金榮先生、周思先生、鄂萌先生、劉凱先生、郭普金先生、雷振剛先生、姜新浩先生、譚振輝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武捷思先生、白德能先生、林海涵先生、傅廷美先生。

证券简称：燕京啤酒 证券代码：000729 公告编号：2010-027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获得核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宜于2010年3月23日经公司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0年8月25日，本公司申请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1.3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2010年第137次工作会议审核通过。

2010年10月8日，本公司接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1344号），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 113,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5 年。该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六个月内有效。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批复要求和股东大会的授权，尽快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十月八日